

证券代码：300099

证券简称：尤洛卡

公告编号：2016-051

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 年 9 月 23 日，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闫相宏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，闫相宏先生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、2016 年 9 月 9 日、2016 年 9 月 13 日、2016 年 9 月 22 日分别通过大宗交易平台减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 万股、120 万股、210 万股、210 万股，减持比例分别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0.37%、0.22%、0.39%、0.39%，合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8%。

一、本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闫相宏	大宗交易	2016/8/10	9.06	2,000,000	0.37%
闫相宏	大宗交易	2016/9/9	9.28	1,200,000	0.22%
闫相宏	大宗交易	2016/9/13	9.28	2,100,000	0.39%
闫相宏	大宗交易	2016/9/22	9.38	2,100,000	0.39%
合计		-----	-----	7,400,000	1.38%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（%）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 例（%）

闫相宏	合计持有股份	67,008,522	12.49%	59,608,522	11.1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67,008,522	12.49%	59,608,522	11.11%
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			

三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1、本次减持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2、本次减持的股东闫相宏先生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；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闫相宏先生仍为持有本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闫相宏减持股份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23 日